

交警护航音乐节 游客畅享平安曲

经棚讯 7月30日,乌兰布统(桦木沟)草原音乐节在赤峰市克什克腾旗桦木沟国家森林公园举行。为切实做好草原音乐节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给广大游客创造安全、畅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赤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克什克腾旗大队提早部署,精细安排,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出色完成了草原音乐节道路交通安全保卫任务。

大队根据旗委政府、旗公安局党委

的总体部署,制定了周密的安保方案,成立了定点执勤组、路面巡逻组、中心会场组、远端控制组、应急处置组5个工作组。安保工作开始前,大队组织各路面中队提前熟悉中心会场及周边道路通行情况,并通过当地融媒体提前发布车辆限行通知。

期间,大队主要领导靠前指挥,设置了2个流动巡逻组、5个固定执勤组、2个远端控制组、1个应急处置组,按照

“由远到近、由疏到密”的布警原则,实行分级管理,逐级负责,责任到人,对进入主会场的两条线路进行交通管控,在行进路线中的桥梁涵洞、岔道路口、转弯陡坡处加派勤务民警疏导交通,在主会场部署30余名警力,安排停车泊位,指挥疏导交通,确保整个活动万无一失。

音乐节活动从当日16时30分开始持续至深夜,当日桦木沟白天气温达32摄氏度,地表温度高达40摄氏度,广大

民警、辅警克服高温天气以及昼夜温差大等困难,恪尽职守,勇担使命,圆满完成了此次安保任务。

期间,克什克腾旗交警大队共出动警力60人,出动警车22台,指挥疏导车辆2万余辆次,接受游客线路咨询1000余次,活动全程未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未发生大规模道路拥堵现象,公安交管工作受到了各级领导和广大游客的一致好评。(徐海晨)

操作不当车翻道下 交警救助群众致谢



救助现场。

开鲁讯 8月4日,一位花甲老人给通辽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开鲁县大队东来中队送来一面锦旗,感谢交警的及时救助。

8月2日下午,东来中队民警巡逻至省道208线某路段时,发现一辆电动三轮车翻至道下,车旁有一位年近六旬的老人和一个正在大

声哭闹的小孩儿。见状,民警立即上前了解情况并展开救援。经民警询问得知,因小孩儿在车上睡着了,老人不放心孩子,在行驶的过程中不时回头看看,结果一不小心没控制好方向,导致车辆失控翻至道下,虽然一老一小都没受伤,但孩子受到了惊吓。了解情况后,民

警抱起孩子进行安抚,并将老人搀扶至安全地带。民警对事故现场进行查看后,发现三轮车跌入道下约3米深的树沟内,民警无法将车辆抬出。于是,民警联系了附近村庄的铲车将车辆拖至路面上。随后,民警将老人和孩子安全送回家中。

(孟颖 韩雪)

乌海交警 走进夜市讲法规

乌海讯 为扎实推进夏季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百日行动”,从源头上杜绝酒驾醉驾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近日,乌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海勃湾大队民警走进辖区各大夜市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以发放宣传资料与讲解事故案例相结合的形式,与就餐群众、餐饮经营者进行面对面交流,深入剖析酒驾醉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引导群众深刻认识酒驾醉驾的严重违法性和社会危害性,呼吁广大就餐群众要知敬畏、守底线,切勿因为一时侥幸造成不可挽回的后果。

下一步,乌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海勃湾大队将按照夏季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百日行动”部署,坚持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与严厉整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相结合的方式,双管齐下,全力净化辖区道路交通环境。(李洋)

丰镇市交警大队 开展交通安全大检查

丰镇讯 为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预防和减少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8月4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丰镇市大队组织民警、辅警深入辖区客运企业、驾校开展交通安全大检查。

该大队民警、辅警对驾校训练场地、教练车车辆性能、驾校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安全责任落实、基础台账等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与驾校及时进行沟通交流,提出相应的整改意见,责令驾校迅速落实整改措施,切实消除隐患。同时,民警要求驾校加强对教练员基本业务技能的再教育和再培训,切实提高教练员的业务素质和职业技能;要在教学中注重实际驾驶技能的传授和新学员守法意识的培养,全面提升学员的综合素质,共建和谐、顺畅的道路环境。

同时,针对夏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该大队民警、辅警要求客运企业站点负责人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加强客运车辆安全管理,落实各项监管措施,确保客运车辆安全运行。(何华林)

主题宣传进乡村 引导村民守交规

土贵乌拉讯 为进一步提升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8月1日,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察右前旗大队组织民警、辅警深入辖区玫瑰营镇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辅警重点讲解了“一盔一带”、三轮车违法载人、无证驾驶等农村地区常见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引导村民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杜绝交通陋习,安全文明出行。

下一步,大队将继续以“美丽乡村行”活动为契机,持续扩大农村交通安全宣传覆盖面,全面提升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全力防范农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石君)

排查企业安全隐患 杜绝超载违法行为

卓资讯 根据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专项行动联席会议工作部署安排,近期,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卓资县大队联合该县公安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深入辖区砂石厂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行动中,卓资县交警大队民警针对砂石厂的运作模式和货运车辆出行特点,实地查看了采石场、堆料场等重点

生产场所,并提出了几点要求:凡驶出场区的货运车辆严禁超载超限,一经发现,公安交管部门将联合其他部门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经营者不得擅自改装、拼装货运车辆,不得强令驾驶人超载、超限运输;所有驾驶人要从思想上高度重视,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把行车安全放在首位,安全文明出行。

期间,卓资县交警大队民警与砂石

厂负责人签订了交通安全责任承诺书,发放了运输企业、货运站、砂石厂专项整治告知书和关于严厉打击超载超限及买分卖分违法行为的公告,并督促砂石厂负责人进一步加强对所属车辆和驾驶人的安全管理教育工作,严防管理漏洞,坚决不允许超载车辆上路,要将隐患消除在源头。

(石辉)

关于进一步加强摩托车交通管理的通告

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管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经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市道路条件和交通运行状况,现就强化摩托车管理,发布通告如下:

一、城区快速路、高架路主路、机场路主路全天禁止摩托车通行。

二、为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将从即日起陆续在新华大街、中山路、海拉尔大街、赛马场北路、北垣街、乌兰察布街、大学街、学苑街、敕勒川大街、鄂尔多斯大街、万通路、腾飞路、丝绸之路大道、展览馆东路、兴安路、哲理木路、昭乌达路、呼伦贝尔路、锡林郭勒路、通道街等20条城市主干路的部分路口、路段加装摩托车禁行标志。届时,请广大驾驶人严格遵守交通标志通行,合理规划出行路径,安全文明驾驶。

三、军用、警用、消防救援等特种摩托车在执行任务期间不受上述通行限制。

四、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将针对摩托车酒驾醉驾、无牌无证驾驶、追逐竞驶、非法改装、“炸街”扰民等违法行为开展常态化专项整治,着力维护城区交通秩序。

特此通告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2022年8月11日